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振中心发〔2026〕23号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2 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 帮扶项目资金的通知

大阳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你镇《关于申请 2022 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帮扶项目资金的请示》（泽大政函〔2026〕9 号），大阳镇 2022 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帮扶项目，财政决算金额 1608.573535 万元，已累计拨付项目资金 1367.432304 万元。项目已完工验收，此次支付项目第四批资金 13.269114 万元至中标企业，请你镇监督实施主体落实好项目建设工作。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2026 年 7 月 24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